

证券代码：600596

股票简称：新安股份

编号：2016-001 号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解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6 年 1 月 9 日下午在浙江省建德市江滨中路新安大厦 1 号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聘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林加善总裁提名：聘任魏涛、周曙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后附简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 7 月 6 日止（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因个人年龄原因，刘侠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将担任公司顾问。董事会刘侠先生一直以来为公司发展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意见认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聘任魏涛、周曙光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和解聘副总裁刘侠先生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董事会提供的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以及对其他情况的充分了解，独立董事认为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符合相应的任职条件和资格；未发现本次聘用的高级管理人员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2 日

附：新聘副总裁简历

魏涛，男，汉族，1969 年 9 月出生，1990 年毕业于浙江工学院，大学学历；1990 年工作，曾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开化合成材料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

主任、生产部经理；2001年8月任本公司有机硅厂副厂长；2003年11月至2010年8月曾任浙江开化合成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年9月起至今任本公司总裁助理。

周曙光，男，汉族，1970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公司首席技术专家。曾任本公司农化研究所所长、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农化事业部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总裁助理。获国务院特殊津贴、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化工优秀科技工作者、浙江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入选国家“百千万人才工程”和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员、获“建国60周年中国农药工业突出贡献奖”。